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股公司长沙银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网站公告,新华 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参股的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(以下简称"长沙银行")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2018年5月29日获得中 国证监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8 年第 82 次会议审核通过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湖南新华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以 下简称"湖南华建") 持有长沙银行 289,430,762 股,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 的 9.40%。湖南华建须遵守长沙银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、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 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9日